

舟山社区大学文件

舟社教〔2021〕7号

舟山社区大学 舟山市成职教协会社区教育研究会 关于开展舟山市第十届社区教育优秀论文评选的 通 知

市属、县（区）社区教育机构：

为了提升我市社区教育理论研究水平，促进科研工作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舟山市2021年社区教育工作要点》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舟山市第十届社区教育优秀论文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论文要求

（一）论文选题要求有针对性，着重围绕终身教育的热点与重点问题，关注社区教育未来发展、社区学习监测、老年教育政策以及社区教育服务社区治理等主题。

(二)推荐参加评选的论文,原则上要求近两年来撰写且尚未在正式刊物上公开发表,篇幅为3000-6000字。已参加市级及市级以上单位组织的有关论文评选的不再推荐参评。

(三)论文格式:1.论文标题用小二号宋体,题目下面写“摘要”和“关键词”,不具作者单位和姓名,文末注明主要参考文献,引用资料要注明出处;2.论文正文用小四号宋体,行距为固定值20;3.论文用A4纸打印。

(四)论文打印稿一式三份,左上角注明“2021舟山市社区教育论文评选”;论文电子稿Word文档命名为“单位+作者”。

二、评选程序

(一)请市属、县(区)社区教育机构积极动员和组织学校(学院)教师,辖区内乡镇(街道)、社区等基层一线社区教育工作者撰写论文。市属、县(区)社区教育机构要开展本区域论文评选推荐工作。

(二)在市属、县(区)社区教育机构推荐报送的基础上,市社区大学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论文评选,并对优秀论文进行表彰。择优推荐参加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组织的优秀论文评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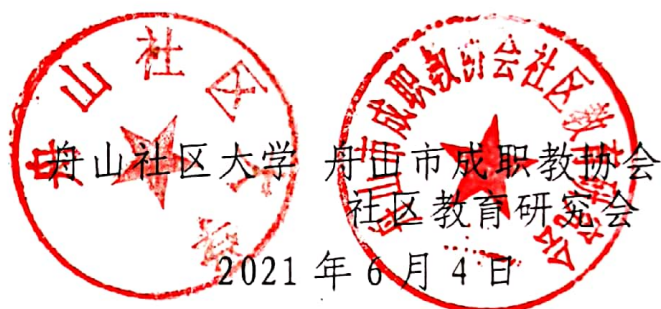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论文报送

(一)参评论文均由单位推荐报送。县(区)社区教育机构负责本区域内参评论文的筛选和报送,市属单位负责本单位教师或员工参评论文的报送,每位作者限报1篇。要求报送单位按顺序填写《舟山市第十届社区教育优秀论文评选推荐表》(见附件),推荐表打印稿(1份)随同论文打印稿报送,推荐表电子稿随同论文电子稿发至邮箱:2071694722@qq.com。

(二) 论文报送时间和地点: 参评论文须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前送至舟山蓉浦学院(舟山市临城新区长升路 228 号) 社区教育科; 联系人: 盛慧娟; 联系电话: 2062729。

请各单位接通知后, 认真做好组织发动工作, 及时报送论文。

附件: 舟山市第十届社区教育优秀论文评选推荐表



抄送: 市教育局高教与职成教处

舟山蓉浦学院(舟山社区大学)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 4 日印发

附件：

舟山市第十届社区教育优秀论文评选推荐表

推荐单位（签章）：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编号	论文题目	作 者	联系电话	作者所在单位

说明：在报送此表时，请同时提供电子文档（E-mail: 2071694722@qq.com），评选结果公布及荣誉证书中的论文题目、姓名均以此表填写为准。